**调研需求**

一、工作内容

项目名称：广东省妇幼保健院越秀院区大堂采光棚维修改造项目

项目概况：（1）本项目位于广州市越秀区广园西路13号

（2）本项目为大厅采光棚。原采光棚建造为临建（无报审记录）项目，据今已有二十六年。大楼和采光棚原始建筑结构设计资料缺乏。旧光棚为钢管架，面盖阳光板。目前已有部分钢管严重锈蚀，盖板局部碎裂，漏水。因此，需要进行维修改造。

供应商应对采光棚进行现场踏勘后，作出设计和施工方案的书面合理化建议，并对该设计、施工项目提出估算。

设计方案需要考虑是否对原钢结构盖板进行更换或补强、修复。或另行提出改造方案。设计方案需满足结构承载力及安全性、消防规范、防台风等设计规范要求，并考虑日后维修通道或措施。

施工方案必须考虑安全施工，并要配合院区正常诊疗需要。

计划工期：签订合同且开工令下达之日起90个日历天。

二、合格的参与调研供应商需满足以下条件

1、参与调研供应商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参与调研供应商代表被授权有效。

2、参与调研供应商均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按国家法律经营。

3、参与调研供应商均持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企业资质证书及安全生产许可证；

4、参与调研供应商应具备以下资质：

（1）参与调研供应商具备有承接本工程所需的专业承包资质、幕墙施工一级、钢结构三级以上或建筑工程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参与调研供应商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的人员为：①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

注：①资质内容按照建市[2014]159 号文颁布的新版《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中对应的 资质类别及等级的承包工程范围和《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有关问题的通 知》（建市[2015]154 号）、《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简化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部分指标的通知》 (建市[2016]226 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建办市函〔2020〕334号）的要求设置。招标内容含有设计要求，且设计要求仅为提供维修或更换的深化设计图。

（2）根据广东省建设厅《关于明确省外二级建造师入粤注册和执业有关问题的通知》（粤建市函〔2011〕218 号），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注册证书仅限所在行政区域内有效，不得跨省执业。参与调研供应商应提供有效的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或提供省建设执业资格注册中心“广东省二级注册建造师、也可用公司具备的幕墙资质、二级注册建筑师注册管理信息系统”上有效的电子注册证书。项目负责人在任职期间不得担任专职安全员，项目专职安全员在任职期间也不得担任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安全员不为同一人。

5、项目负责人持有安全培训考核合格证（B类）或能够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书信息的网页截图；

6、参与调研供应商拟担任本工程技术负责人的资格要求为：建筑工程相关专业二级或以上职称，且技术负责人和项目负责人不为同一人。

7、专职安全员须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或能够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书信息的网页截图。

8、参与调研供应商自2017年1月1日至今完成过质量合格的相关装修工程业绩3项以上，需提供合同及竣工验收报告（或竣工验收证明），完成时间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

9、关于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